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開會通知單

80203

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區審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審字第1073100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議程資料暨計畫書一份(隨文檢送)

開會事由：召開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67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07年3月30日(星期五)下午4時0分

開會地點：市府第四會議室(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)

主持人：史主任委員哲
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秀凌 07-3368333#2564

出席者：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全體委員

列席者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、高雄市政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政府財政局、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(建築管理處)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都規科、綜企科)、高雄市殯葬管理處、高雄市前鎮區公所

副本：市長室、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區審科)、高雄市議會全體議員(以上均副知)

備註：

- 一、請委員踴躍出席會議並攜帶資料與會，委員如不克出席會議，敬請事先與本會聯絡人電話聯繫；機關代表委員因故不能親自出席時，請指派代表出席。
- 二、依「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組織規程」第11條規定，本會審議都市計畫時，與案件有利害關係之委員應自行迴避。
- 三、請提案機關列席說明並準備簡報資料(內容清晰之位置圖、變更都市計畫示意圖等)。

高雄市政府

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107 年 3 月 30 日第 67 次會議議程

一、主席宣布會議開始

二、委員介紹

三、報告案件：

第一案：高雄市都委會業務及專案小組分組情形報告

【報告單位：市府都發局】

四、審議案件：

第一案：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(崗山仔地區)細部計畫(第四種住宅區為道路用地)案

【提案單位：前鎮區公所；列席單位：市府都發局、市府工務局新工處、市府交通局】

第二案：擬定高雄市政府都市計畫(灣子內地區)細部計畫(配合主要計畫金山寺變更)案

【提案單位：市府都發局；列席單位：市府工務局養工處、市府民政局、高雄市殯葬管理處】

第三案：擬定原高雄市(高雄大學、右昌、鼓山、前金新興苓雅、崗山仔、臨海地區)細部計畫(配合擴大及變更原高雄市主要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—第一階段部分))案

【提案單位：市府都發局；列席單位：市府財政局、市府工務局新工處、市府捷運工程局】

第四案：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 B 棟 4、5 樓空間設置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機構臨時使用審議案

【提案單位：市府社會局；列席單位：市府都發局、市府工務局養工處、市府工務局(建管處)】

五、臨時動議